



# 神的兒女

約翰一書 2:28-3:10



# 一 三個關鍵的理解

- 我們是神的兒女

3:1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，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！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 2 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。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，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



# 一 三個關鍵的理解

- 有其父必有其子

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「原文作：種」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由神生的。



# 一 三個關鍵的理解

- 耶穌是神的兒子

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

1:3 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。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



# 一 三個關鍵的理解

- 我們是神的兒女
- 有其父必有其子
- 耶穌是神的兒子

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對未來的態度

**2:28** 小子們哪，你們要住在主裡面。這樣，他若顯現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，當他來的時候在他面前也不至於慚愧。 **29** 你們若知道他是公義的，就知道凡行公義之人都是他所生的。

**3:1**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，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！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 **2** 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。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，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 **3** 凡向他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他潔淨一樣。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與世界的關係

**2:28** 小子們哪，你們要住在主裡面。這樣，他若顯現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，當他來的時候在他面前也不至於慚愧。 **29** 你們若知道他是公義的，就知道凡行公義之人都是他所生的。

**3:1**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，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！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 **2** 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。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，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 **3** 凡向他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他潔淨一樣。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對罪惡的理解

3:4 凡犯罪的，就是違背律法，違背律法就是罪。 5 你們知道，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在他並沒有罪。 6 凡住在他裡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見他，也未曾認識他。 7 小子們哪，不要被人誘惑。行義的才是義人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。 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 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神生的。 10 從此，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對罪惡的理解

3:4 凡犯罪的，就是違背律法，違背律法就是罪。 5 你們知道，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在他並沒有罪。 6 凡住在他裡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見他，也未曾認識他。 7 小子們哪，不要被人誘惑。行義的才是義人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。 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 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神生的。 10 從此，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對自己的要求

**2:28** 小子們哪，你們要住在主裡面。這樣，他若顯現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，當他來的時候在他面前也不至於慚愧。 **29** 你們若知道他是公義的，就知道凡行公義之人都是他所生的。

**3:1**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，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！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，是因未曾認識他。 **2** 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現在是神的兒女，將來如何，還未顯明。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他，因為必得見他的真體。 **3** 凡向他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他潔淨一樣。

# 二 四個重要的變化

- 對自己的要求

3:4 凡犯罪的，就是違背律法，違背律法就是罪。 5 你們知道，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在他並沒有罪。 6 凡住在他裡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見他，也未曾認識他。 7 小子們哪，不要被人誘惑。行義的才是義人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。 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 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神生的。 10 從此，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

# 三 一個緊迫的選擇

- 你是誰的兒女？

3:4 凡犯罪的，就是違背律法，違背律法就是罪。 5 你們知道，主曾顯現是要除掉人的罪，在他並沒有罪。 6 凡住在他裡面的，就不犯罪；凡犯罪的，是未曾看見他，也未曾認識他。 7 小子們哪，不要被人誘惑。行義的才是義人，正如主是義的一樣。 8 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 9 凡從神生的，就不犯罪，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；他也不能犯罪，因為他是神生的。 10 從此，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